

股票代號：5525

查詢本手冊網址：<http://mops.twse.com.tw>



順天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SWEETEN REAL ESTATE DEVELOPMENT CO., LTD.

一〇四年股東常會

議 事 手 冊

開會日期：中華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九日

開會地點：台中市西屯區文心路二段 201 號 B2F(順天經貿廣場國際廳)

順天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四年股東常會 議事手冊目錄

	頁次
壹、開會程序	1
貳、會議議程	2
參、報告事項	3
肆、承認事項	3
伍、討論事項	4
陸、其他議案及臨時動議	4
柒、附件.....	5~39
一、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書	5~9
二、監察人審查一〇三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10
三、「董事、監察人道德行為準則」.....	11~12
四、「員工誠信經營道德守則」.....	13~14
五、一〇三年度決算表冊	15~28
六、一〇三年度盈餘分配表	29
七、「公司章程」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	30~31
八、「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	32~33
捌、附錄	
一、公司章程(修正前)	34~37
二、股東會議事規則.....	38~39
三、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修正前)	40
四、董事及監察人持股情形	41

順天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一〇四年股東常會開會程序

- 壹、 宣佈開會
- 貳、 主席致詞
- 參、 報告事項
- 肆、 承認事項
- 伍、 討論事項
- 陸、 其他議案及臨時動議
- 柒、 散會



順天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四年股東常會議程

時間：中華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九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

地點：台中市西屯區文心路二段 201 號 B2F(順天經貿廣場國際廳)

宣佈開會

主席致詞

報告事項

- (一) 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提請 公鑒
- (二) 監察人審查一〇三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提請 公鑒
- (三) 訂定本公司「董事、監察人道德行為準則」報告，提請 公鑒
- (四) 訂定本公司「員工誠信經營道德守則」報告，提請 公鑒

承認事項

- (一) 本公司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案，敬請 承認
- (二) 本公司一〇三年度盈餘分配案，敬請 承認

討論事項

- (一) 討論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提請 公決
- (二)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提請 公決
- (三) 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案，提請 公決

其他議案及臨時動議

散會

報告事項

案由一：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提請 公鑒。

說明：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第 5~9 頁附件一。

案由二：監察人審查一〇三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提請 公鑒。

說明：監察人審查報告，請參閱本手冊第 10 頁附件二。

案由三：訂定本公司「董事、監察人道德行為準則」報告，提請 公鑒。

說明：本公司「董事、監察人道德行為準則」報告，請參閱本手冊第 11~12 頁附件三。

案由四：訂定本公司「員工誠信經營道德守則」報告，提請 公鑒。

說明：本公司「員工誠信經營道德守則」報告，請參閱本手冊第 13~14 頁附件四

承認事項

案由一：本公司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案，敬請 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1. 本公司一〇三年度決算表冊（含合併財務報告）：包括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等，業經編製完成且經建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靜宜、廖年傑會計師查核竣事，併同營業報告書送請監察人審查完竣。

2. 一〇三年度決算表冊，請參閱本手冊第 15~28 頁附件五。

3. 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第 5~9 頁附件一。

4. 敬請 承認。

決議：

案由二：本公司一〇三年度盈餘分配案，敬請 承認（董事會提）

說明：1. 本公司一〇三年度盈餘分配表，業經董事會決議擬分配如下：

(1) 分派股東現金股利 294,863,090 元，每股配發現金股利 1.2 元，及分派股東股票股利 73,715,770 元，每仟股無償配發 30 股，以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方式辦理。

(2) 提撥董、監事酬勞 7,678,726 元，以現金發放。

(3) 提撥員工紅利 7,678,726 元，以現金發放。

2. 一〇三年度盈餘分配表，請參閱本手冊第 29 頁附件六。

3. 本次除息案俟股東會通過後，授權董事會另訂除息基準日辦理之。

4. 本次除息案未盡事宜，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

5. 敬請 承認。

決議：

討論事項

案由一：討論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提請 公決（董事會提）

- 說明：1. 本公司擬依據一〇三年度盈餘分配案將未分配盈餘提撥新台幣 73,715,770 元辦理增資發行新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發行新股 7,371,577 股；本次增資發行新股，原股東每仟股無償配發 30 股，配發不足 1 股之畸零股得由股東自停止過戶日起 5 日內自行拼湊整股之登記，倘有剩餘之畸零股，按股票面額折付現金，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所有不足壹股之畸零股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面額承購。
2. 本次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73,715,770 元，發行新股 7,371,577 股，每股 1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變更為新台幣 2,530,908,190 元，發行股數 253,090,819 股，每股 10 元。
3. 本次增資發行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股份相同。
4. 本案俟股東會通過並報請主管機關核准後，授權董事會另訂增資基準日辦理之。
5. 本次增資發行新股案未盡事宜，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

決 議：

案由二：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提請 公決（董事會提）

- 說明：1. 配合中華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金管證發字第 020053112 號函增修。
2. 配合公司實務需要。
3. 本次條文修正對照表，請參閱本手冊第 30～31 頁附件七。

決 議：

案由三：修訂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案，提請 公決（董事會提）

- 說明：1. 配合中華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金管證發字第 020053112 號函增修。
2. 配合公司實務需要。
3. 本次條文修正對照表，請參閱本手冊第 32～33 頁附件八。

決 議：

其他議案及臨時動議

散會

順天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書

一、一〇三年度營業報告

(一) 一〇三年度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一〇三年度美國正式結束 QE 量化寬鬆，使得其他國家貨幣政策改弦更張。歐元區核心國家逐漸走下坡，希臘危機依舊，經濟復甦仍步履蹣跚，英國經濟復甦越走越慢，歐洲央行兩度重拳出擊並誓言捍衛購買更多資產的立場，終於在今年開始啟動歐版 QE。俄羅斯因烏克蘭與歐美分庭抗禮，導致盧布重貶並受國際貿易制裁，經濟前景堪憂。紐、澳也擔憂經濟過熱不得不調整加息週期。日本安倍經濟效應不佳，掀起當局的又一輪寬鬆潮。中國逾兩年來首度降息試圖阻止經濟與房地產疲軟之勢，更多的新興經濟體也忙著收拾廉價資金撤離後的窘況。而美股美債美元大幅上揚，加上美聯儲升息預期日上，導致全球大宗商品狂瀉，新興貨幣連連貶值。

臺灣經濟在一〇三年表現轉佳。雖然國際經濟波動，經濟表現略顯顛簸，但臺灣上半年經濟成長率較原先預測為高。在各項經濟資料中，表現最令人意的是內需消費，在就業情況改善、股市回溫及觀光客成長的帶動下，前三季民間消費成長率分別為 2.52%、2.53% 及 2.43%，不僅為 2012 年以來新高且表現穩定，另外，民間投資及出口也在國際經濟及重要電子產品帶動下保持成長。不過，由於全球經濟在第四季又遇亂流，加上地緣政治情勢緊張，以及非洲伊波拉病毒擴散問題的影響，都使得全球金融市場波動加劇，對臺灣民眾消費及企業投資信心產生不利影響。臺灣各縣市土地公告現值大幅提高，使土地價格居高不下，政策及大環境表現在臺灣選舉及亞洲各主要房地產市場的停滯上，然臺灣市場在低利率的環境下，一〇三年房地產整體呈現價穩量縮的情況。

本公司營建個案採全部完工法，一〇三年營業收入新台幣 2,468,954 仟元，較一〇二年略為減少新台幣 4,819 仟元，減幅 0.2%。一〇三年營業毛利新台幣 869,407 仟元，較一〇二年增加新台幣 31,384 仟元，增幅 3.7%。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3 年度 (個體)	百分比 (個體)	102 年度 (個體)	百分比 (個體)	成長率 (%)	103 年度 (合併)	102 年度 (合併)	成長率 (%)
營業收入	2,468,954	100.0%	2,473,773	100.0%	-0.2%	3,203,046	2,617,569	22.4%
營業成本	1,599,547	64.8%	1,635,750	66.1%	-2.2%	2,249,873	1,758,888	27.9%
營業毛利	869,407	35.2%	838,023	33.9%	3.7%	953,173	858,681	11.0%
營業費用	268,266	10.8%	161,608	6.5%	66.0%	300,379	187,185	60.5%
營業利益	601,141	24.4%	676,415	27.4%	-11.1%	652,794	671,496	-2.8%

(二) 預算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個體報表)

項目	年度	一〇三年度		
		實際數	預算數	達成率(%)
營業收入		2,468,954	本公司一〇三年度 並未公告財務預測	本公司一〇三年度 並未公告財務預測
營業成本		1,599,547		
營業毛利		869,407		
營業費用		268,266		
營業利益		601,141		
稅前淨利		625,444		

(三)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3 年度 (個體)	102 年度 (個體)	增減率 (個體)	103 年度 (合併)	102 年度 (合併)	增減率 (合併)
收 支	營業收入淨額	2,468,954	2,473,773	-0.2%	3,203,046	2,617,569	22.4%
	營業毛利	869,407	838,023	3.7%	953,173	858,681	11.0%
	稅後淨利	584,913	620,936	-5.8%	584,128	620,569	-5.9%
獲 利 能 力	資產報酬率(%)	6.2	7.2	-13.9%	6.3	7.5	-16.0%
	股東權益報酬率(%)	15.2	17.6	-13.6%	15.2	17.6	-13.6%
	營業利益佔實收資本額(%)	24.5	28.4	-13.7%	26.6	28.2	-5.7%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額(%)	25.5	27.5	-7.3%	25.7	27.5	-6.5%
	純益率(%)	23.7	25.1	-5.6%	14.5	21.1	-31.3%
	每股盈餘(元)	2.46	2.61	-5.7%	2.46	2.61	-5.7%

(四) 研究發展狀況：

- 業務研究發展方面：「雲林科技工業區」開發案進行順利，在預計出售部分達到一次性完銷，奠定在特定用途土地開發永續經營的基礎，尤其在工業區的規劃與開發累積了相當的經驗，可望成為公司經常性營業收入項目之一。「順天經貿廣場」商辦大樓除了當成公司企業總部外，持續招租進駐中。跨足興建商用不動產、酒店式公寓的規劃、設計及未來的營運管理提供了實際的管理經驗，擴大了本公司不動產經濟的領域。近來積極參與大臺北市場評估佈局，已拓展數個目標，本年度將在新北市三重啟動北臺灣開發佈局。未來工業區開發、商用不動產開發及經營、住宅社區興建、國際品牌建立等四個方向同時並進，將可使公司在土地開發與商用不動產的經營有更大的發展空間。
- 產品規劃設計方面：『順天建築・文化・藝術中心』經常性的舉辦建築、設計、文化藝術展覽及各項教育、文化講座與活動，以提昇公司形象與品牌知名度。積極推動建築與藝術美學的實質結合，延攬國內外專業設計人才，創造更貼近人性、具豐富美學與文化涵養的居住空間。
- 營建工程與管理方面：鼓勵員工進修，提升個人專業能力，各部門提出在職進修的需求及項目，工務部門對於不同專業領域，土木、水電設置專業

人員協調、監督及執行各項工程興建。針對既有工法進行持續的研究與改進，並導入建築資訊模型系統，以3D建築資訊模型為核心的BIM

(Building Information Modeling)技術之發展與應用，在營建產業已蔚成一股不可忽視的趨勢，甚至在許多歐美先進國家，BIM技術已成為競爭力的基本門檻，並已漸納入政府公共工程的要求中，本公司藉此系統增加開發強度與國際潮流接軌，進而檢視並採用更有效率與安全的工法降低開發成本，增加開發利潤；同時建立專業的施工規範，讓高品質成為公司的標準作業流程；進行產、官、學之間的互動討論與積極參訪國內外建材展，開發使用對環境與人友善的永續綠建材，打造舒適的居住環境；『順天建築·文化·藝術中心』舉辦建築展、設計師交流活動掌握國際發展的趨勢。

二、一〇四年度經營計劃概要

(一)經營方針

1. 以「專業用心」永續服務的精神，從購屋簽約到期款收取、室內工程變更、產權移轉、銀行貸款、交屋到保固維修，均有專屬客服專員；更主動關懷社區定期舉辦社區住屋健診服務，鼓勵社區參與『順天建築·文化·藝術中心』所舉辦的各項藝文活動。適時提供必要協助，為客戶提供最優質、全方位的服務，以落實公司「起好厝·結好緣」提供高品質的建築產品及售後服務的經營理念。
2. 訂定年度預算目標、年度稽核計劃，逐月經營檢討報告預算達成狀況，逐季檢討分析、更新修正。建立完善的會計制度、管理報告、內部控制制度並落實執行稽核程序。加強公司治理、提高財務資訊透明度。
3. 為使部門或跨部門專案管理模式建立，並建立表單及工作流程電腦化，於本年度進行EIP(Enterprise Information Portal)電腦系統導入作業，分階段進行基礎建置並進行教育訓練。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目前營建個案以全部完工法認列收入

1. 已完工之成屋個案預計一〇四年度約可認列主要收入為：「順天御南苑」總銷約新台幣三十億元、「順天夏朵」總銷約新台幣約六億元，將依產權過戶完成及銷售進度入帳。
2. 「順天經貿廣場」商辦大樓，1、2樓店舖、辦公樓層亦持續招租中，一〇四年出租率可望穩定成長，增加租賃收入。
3. 承攬「雲林科技工業區」開發案，其代辦費收入係按投入成本計列。
4. 興建中個案：「順天上環滙」酒店式公寓大樓，總銷逾三十二億元、「順天硯山行」住宅大樓，總銷逾二十六億元。
5. 一〇四年預計推出個案：台中市太平區新光段案，基地面積約1,200坪，總銷預計約15億元；台中市北區乾溝子段案，基地面積約640坪，總銷預計約17億元。
6. 本年度預計轉投資開發興建新北市三重區三重段案，基地面積約1,150坪，總銷預計約27億元。

(三)重要產銷政策

1. 生產策略：

- (1)土地的多元開發：分為三階段進程逐步進行多元的開發，短期對於不同區段土地的評估與取得，結合未來趨勢，審慎研究開發類型；中期積極爭取政府主辦之開發案；長期參與都市更新，拓展多元的對象開發與能力，奠定公司永續經營的基礎，成就永續發展的領航者。
- (2)提升品牌價值的產品規劃：結合建築與藝術，植入生活美學的因素，發展優質的設計理念，邁向全國性的品牌價值，讓品牌的專業與用心，融入產品的每一處細節，提升消費者對順天品牌的信賴感與認同度；推動「友善建築」，加強無障礙的空間設計，關懷多元的需求，落實「起好厝·結好緣」的核心宗旨。
- (3)以人為本的跨域結合：整合不同的在地環境與技術，強化產品細部的細膩度與要求，建築除了實質的硬體結構，各項設備與設施更應考慮使用者的需求，對於軟體的服務需求更不容忽視，從各個面向，在市場上創造使用者便利與舒適的產品贏得口碑。
- (4)永續發展的建築技術：結合綠建築節能減碳的發展趨勢，健康綠建材的開發與使用，設備與空間的無縫整合，大樓制震系統的引進與結合，是公司永續發展的經營目標；即時因應建築法規的修訂，工務設計與營建工程管理能力的提升，養成足夠的專業能力因應各項環境的變動。

2. 銷售策略：

在房地產環境停緩之際，內化加強人才培育、外塑提升品牌形象，辦理銷售人員訓練與講習，對市場調查、產品差異化研討、產品定位、銷售型態之調整與訂定、售屋流程的分析、銷售締約的技巧…等都是現階段銷售策略的重要環節。市場的變化如何因應也必須隨時因地制宜。推出為個別客戶量身打造以符合當地消費者需求的產品，由首購市場、換屋族群、大坪數高單價住宅、透天住宅、大樓產品、分散區域風險，讓各階層消費者都能擁有買的放心住的安心的基本條件，以達到「起好厝·結好緣」的目標，提升順天品牌在市場上的認同。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一) 深耕本業的經營

公司從事建設本業已累積了多年經驗，因應景氣的循環及兼顧各消費族群的需求，進行產業轉型與升級，以產品多元化的經營策略及更審慎的態度經營本業，強化建築計畫的細緻與專業性。同時要擴大經營的區域以分散風險。進行國內外成功案例的考察研究，掌握國際間最新的觀念、空間與建材的發展，提升整體專業能力與國際化視野。

(二) 商業用不動產

累積「順天經貿廣場」商辦大樓的興建及經營管理的經驗，跨入商用不動產經營管理領域。組成商用不動產的管理團隊，提供承租戶最佳的服務；因應未來拓展其他相關商用、休閒不動產領域。

(三) 工業區開發

取得由經濟部工業局主導的一〇二年度「雲林科技工業區」開發案，並積極評估新的工業區開發案，未來應可成為經常性的營業收入來源。

(四) 順天國際品牌建立

跨足北臺灣，在房地產市場和緩之際，公司積極參與佈局都市更新案與評估可開發案的機會增加，啟動前期都更程序，雖都市更新門檻條件提高，就大臺北市都市更新議題仍然是勢在必行的措施。策略性進行北部建築開發案合作，建立順天品牌在北臺灣能見度，為未來擴充經營不同領域與業態的目標作準備，增加本公司在市場上佈局的深度與廣度。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一) 外部競爭環境：

房價不斷的上漲，主要原因還是土地資源稀少，建築成本增加，同時面臨建築技術工人短缺，工資不斷上漲；未來除了土地取得價格更劇烈的競爭外，與營建下游協力廠商發展長期的夥伴關係，更是當務之急。勞動部應舉辦「建築技術人員培訓班」提高國民就業機會，同時因應未來人才斷層的窘境。

(二) 法規環境：

都市更新門檻提高，使得建商參與都更的風險大幅提升。停車空間容積獎勵落日條款及本年度七月一日容積移轉獎勵的限縮，都將使房屋單位成本增加。尤其土地公告現值不斷大幅提高，土地增值稅必定轉嫁給消費者負擔；也使得只租不賣的地上權開發案不確定風險增加，影響投資開發意願。

(三) 總體經營環境：

政策在課徵「奢侈稅」、豪宅買賣實價課稅，並降低貸款成數的條件下，明顯減少短線投資人的購屋意願，但本年初「房地合一稅」的立法由 45% 往 17% 較低利得稅率方向修正，且臺灣低利率寬鬆的貨幣政策短期不變情況下，買方市場意願略見回升，自住與自用型不動產需求依然存在。本公司經由更多元的開發方式分散區域與產業風險，增加公司各業務收入來源，未來能更有效掌握年度營收入帳來源與進度。

(四) 開放投資大陸地區：

受限於公司營運規模，尚未投資大陸地區。

目前國內依然低利率的寬鬆貨幣政策，游資充裕將有利於房地產業的發展，本公司以台中地區為主要經營區域，因有台商回流與企業主需求支持換屋與「好」宅市場，惟首購及中產換屋族群仍具市場規模，本公司依然會著墨。但市場的價格主要決定在供需取得均衡，相對大台北地區，中南部房地產價格仍深具發展空間，而公司持有的營建用地更有相當的增值空間。商辦大樓啟用，可帶來穩定的租金收益；參與大臺北市都市更新及新開發案的啟動，工業園區開發進展順利，可望拓展不同的經營業態與區域，使公司業務更多元化，以穩健的態度經營，創造營業收入來回饋股東投資收益。

董事長：柯興樹



總經理：林丙申



會計主管：沈琬雯



附件二：

順天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

茲准本公司董事會造送民國一〇三年度財務報告，業經建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靜宜、廖年傑會計師查核竣事，認為足以允當表達本公司之財務狀況、經營結果與現金流量情形，連同營業報告書、盈餘分派表經本監察人審查結果，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此致

本公司一〇四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崇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巫國裕



監察人：詹振秀



監察人：潘慧珍



中 華 民 國 一〇四 年 三 月 十 七 日

附件三：



順天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監察人道德行為準則

第一條：為使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行為符合道德標準，並使公司之利害關係人更加瞭解公司道德標準，爰訂定本準則，以資遵循。

第二條：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應遵循下列之行為：

一、防止利益衝突：

應以客觀及有效率的方式處理公務，且不得以在公司擔任之職位而使其自身、配偶、父母、子女或三親等以內之親屬獲致不當利益。本公司與前述人員所屬之關係企業資金貸與或為其提供保證、重大資產交易、進（銷）貨往來之情事，應防止利益衝突之情事，並提供適當管道供其說明與本公司有無潛在之利益衝突。

二、避免圖私利行為之事項：

- (1) 透過使用公司財產、資訊或藉由職務之便而有圖私利之機會；
- (2) 透過使用公司財產、資訊或藉由職務之便以獲取私利；
- (3) 與公司競爭，使公司減少獲取合法利益。

三、保密責任：

對於公司本身或其進（銷）貨客戶之資訊，除經授權或法律規定公開外，應負有保密義務。應保密的資訊包括所有可能被競爭對手利用或洩漏之後對公司或客戶有損害之未公開資訊。

四、內線交易之禁止：

就其職務上所獲悉之任何可能重大影響證券交易價格之資訊，在未經公開揭露之前，應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嚴格保密，並不得利用該資訊從事內線交易。

五、公平交易：

應公平對待公司進（銷）貨客戶、競爭對手及員工，不得透過操縱、隱匿、濫用其基於職務所獲悉之資訊、對重要事項做不實陳述或其他不公平之交易方式而獲取不當利益。

六、保護並適當使用公司資產：

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均有責任保護公司資產，並確保其能有效合法地使用於公務上。

七、遵循法令規章：

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及其他法令規章，並加強宣導道德觀念。

八、呈報任何非法或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

鼓勵員工於懷疑或發現有違反法令規章或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時，得向董事會、監察人、經理人、內部稽核主管或其他適當人員呈報。

九、懲戒措施：

如有違反本準則之情形時，依民法、刑法及相關法令追訴辦理，並提供足夠資訊使本公司得以適當處理後續事宜。

十、救濟程序

如因違反本準則之規定而受懲處者，得提出申訴。

第三條：豁免適用之程序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如有豁免遵循本準則規定之必要者，必須經由董事會決議通過。

第四條：揭露方式

本準則應於年報、公開說明書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修正時亦同。

第五條：本準則經董事會通過後施行，並送各監察人及提報股東會，修正時亦同。

第六條：本準則訂於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日。

附件四：



順天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員工誠信經營道德守則

- 第一條：本公司基於公平、誠實、守信、透明原則從事商業活動，為落實誠信經營政策及符合道德標準，爰訂定本守則，以資遵循。
- 第二條：本守則所稱本公司人員，係指實際從事公司工作之董事、經理人及受僱員工。
- 第三條：本守則約束之不當利益，係指任何形式或名義之金錢、餽贈、禮物、佣金、職位、服務、優待、回扣、疏通費、款待、應酬及其他有價值之事物。
- 第四條：本公司人員應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及上市上櫃相關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前提。
- 第五條：本公司人員就其職務上所知悉之事項或機密資訊，應謹慎管理；除經公司揭露或因執行職務之必要而為提供者外，不得洩漏予他人或為工作以外之目的使用；離職後亦同。
- 前項應保密之資訊，包括本公司人員及客戶之資料、發明、業務機密、技術資訊、產品設計、專業知識、財務會計資料、智慧財產權等資訊，及其他所有可能被利用或洩漏之後，對本公司、客戶或利害關係人有損害之未公開揭露資訊。
- 第六條：本公司人員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或接受任何不當利益，藉以建立商業關係或影響商業交易行為。
- 第七條：本公司人員不得以公司名義、自己或他人之名義，從事任何與公司利益產生衝突之資金貸與、重大資產交易、提供保證或其他交易往來等行為。
- 第八條：本公司人員於執行公司業務時，發現與其自身或其所代表之法人有利害衝突之情形，或可能使其自身、配偶、父母、子女或與其有利害關係人獲得不正當利益之情形，應將相關情事陳報直屬主管，並依權限主管裁決方式辦理。
- 本公司人員不得將公司資源使用於公司以外之商業活動，且不得因參與公司以外之商業活動而影響其工作表現。
- 第九條：本公司人員應與本公司簽署保密協定，承諾不洩露其所知悉之本公司商業機密或其他重大資訊予他人。
- 第十條：本公司發現或接獲檢舉本公司人員涉有不誠信之行為時，應即刻查明相關事實，如經證實確有違反相關法令或本公司誠信經營政策與規定者，

應立即要求行為人停止相關行為，並為適當之處置，且於必要時透過法律程序請求損害賠償，以維護公司之名譽及權益。

第十一條：本公司人員遇有他人對公司從事不誠信行為，其行為如涉有不法情事，公司應將相關事實通知司法、檢察機關；如涉有公務機關或公務人員者，並應通知政府廉政機關。

第十二條：本公司員工違反本準則之規定時，應視情節輕重依相關規定予以懲處。

第十三條：本守則應於年報、公開說明書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修正時亦同。

第十四條：本守則經董事會通過實施，並送各監察人及提報股東會，修正時亦同。

第十五條：本守則訂定於中華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日。

附件五：

會計師查核報告

順天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順天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順天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三年及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經營成果及合併現金流量。

順天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建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靜宜

陳靜宜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文號(88)台財證(六)第 55000 號

會計師 廖年傑

廖年傑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文號(102)金管證審字第 1020054253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四 年 三 月 十 七 日



順天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目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資 產					
11XX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四及六)	\$ 191,867	1.9	\$ 86,856	1.0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附註四及六)	71,611	0.7	5,133	0.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附註四及六)	210,107	2.0	43,751	0.5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附註四及七)	100	—	77	—
1190	應收建造合約款 (附註四)	81	—	538	—
1200	其他應收款 (附註六)	682	—	8,026	0.1
130X	存貨 (附註四、六、八及九)	5,416,685	52.4	5,838,796	68.6
1410	預付款項	14,372	0.1	33,630	0.4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四、六及八)	2,145,422	20.8	276,892	3.3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8,050,927	77.9	6,293,699	74.0
15XX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附註四及六)	12,394	0.1	18,219	0.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四及六)	483	—	1,042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六及八)	87,066	0.8	92,911	1.0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附註四、六及八)	2,050,162	19.9	1,980,307	23.3
1780	無形資產 (附註四)	808	—	1,222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六)	62,075	0.6	49,184	0.6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附註八)	74,553	0.7	74,553	0.9
15XX	非流動資產淨額	2,287,541	22.1	2,217,438	26.0
1XXX	資產總額	\$ 10,338,468	100.0	\$ 8,511,137	100.0

(接次頁)

(承前頁)



順天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目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負 債					
21XX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七、八及九)	\$ 2,660,028	25.7	\$ 744,040	8.8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六、八及九)	1,535,210	14.8	2,164,243	25.4
2150	應付票據	138,727	1.3	96,343	1.1
2170	應付帳款	494,407	4.8	255,792	3.0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820	—	629	—
2190	應付建造合約款(附註四及六)	141,202	1.4	2,745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四)	124,336	1.2	97,211	1.2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	32,308	0.3	12,717	0.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及六)	11,774	0.1	5,698	0.1
2310	預收款項(附註四、六及七)	917,743	8.9	1,056,930	12.4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97,293	1.0	80,349	0.9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6,153,848	59.5	4,516,697	53.0
25XX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七、八及九)	186,000	1.8	186,000	2.2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及六)	37,164	0.4	38,896	0.5
2645	存入保證金	22,127	0.2	23,362	0.3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245,291	2.4	248,258	3.0
2XXX	負債總額	6,399,139	61.9	4,764,955	56.0
權 益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附註六)	2,457,193	23.8	2,385,624	28.0
3200	資本公積(附註六)	200,585	1.9	186,793	2.2
3300	保留盈餘(附註六)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75,466	4.6	413,407	4.9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602	—	1,602	—
3350	未分配盈餘	832,165	8.1	786,435	9.2
3500	庫藏股票(附註四及六)	(28,770)	(0.3)	(28,770)	(0.3)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3,938,241	38.1	3,745,091	44.0
36XX	非控制權益	1,088	—	1,091	—
3XXX	權益總額	3,939,329	38.1	3,746,182	44.0
	負債及權益總額	\$ 10,338,468	100.0	\$ 8,511,137	100.0

董事長：柯興樹



經理人：林丙申



會計主管：沈琬雯




順天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代碼	項目	一〇三年度		一〇二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六)	\$ 3,203,046	100.0	\$ 2,617,569	10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及六)	(2,249,873)	(70.2)	(1,758,888)	(67.2)
5900	營業毛利	953,173	29.8	858,681	32.8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四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153,159)	(4.8)	(72,229)	(2.8)
6200	管理費用	(147,220)	(4.6)	(114,956)	(4.4)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00,379)	(9.4)	(187,185)	(7.2)
6900	營業利益	652,794	20.4	671,496	25.6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	12,544	0.4	17,376	0.7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	(28,201)	(0.9)	(21,329)	(0.8)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四及六)	(6,277)	(0.2)	(9,773)	(0.4)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 損益之份額(附註四及六)	(558)	-	(794)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2,492)	(0.7)	(14,520)	(0.5)
7900	稅前淨利	630,302	19.7	656,976	25.1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及六)	46,174	1.4	36,407	1.4
8200	本期淨利	584,128	18.3	620,569	23.7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	886	-	272	-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 稅費用(利益)(附註六)	104	-	(76)	-
84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782	-	348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584,910	18.3	\$ 620,917	23.7
8600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584,131	18.3	\$ 620,588	23.7
8620	非控制權益	(3)	-	(19)	-
		\$ 584,128	18.3	\$ 620,569	23.7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綜合損益)	\$ 584,913	18.3	\$ 620,936	23.7
8720	非控制權益	(3)	-	(19)	-
		584,910	18.3	620,917	23.7
	每股盈餘(附註四及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2.46		\$ 2.61	

董事長：柯興樹



經理人：林丙申



會計主管：沈琬雯



順天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 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 公積	特別盈餘公 積	未分配盈餘	庫藏股票			總計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2,338,847	\$130,908	\$373,730	\$ 1,915	\$ 488,214	\$(28,770)	\$3,304,844	\$ 960	\$3,305,804
盈餘指撥及分配：	-	-	39,677	-	(39,677)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313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313)	(187,108)	-	(187,108)	-	(187,108)
現金股利	-	-	-	-	(46,777)	-	-	-	-
股票股利	-	46,777	-	-	-	-	46,777	-	-
發放子公司股利視同未發放	-	-	6,361	-	-	-	6,361	-	6,361
以往年度未發放股利喪失請求權	-	58	-	-	-	-	58	-	58
調整以前年度發放子公司股利視 同未發放	-	49,466	-	-	(49,466)	-	-	-	-
102年度淨利	-	-	-	-	620,588	-	620,588	131	620,719
102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348	-	348	-	348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2,385,624	186,793	413,407	1,602	786,435	(28,770)	3,745,091	1,091	3,746,182
盈餘指撥及分配：	-	-	62,059	-	(62,059)	-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405,555)	-	(405,555)	-	(405,555)
現金股利	-	-	-	-	(71,569)	-	-	-	-
股票股利	71,569	-	-	-	-	-	71,569	-	-
發放子公司股利視同未發放	-	13,788	-	-	-	-	13,788	-	13,788
以往年度未發放股利喪失請求權	-	4	-	-	-	-	4	-	4
103年度淨利	-	-	-	-	584,131	-	584,131	(3)	584,128
103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782	-	782	-	782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2,457,193	\$200,585	\$475,466	\$ 1,602	\$832,165	\$(28,770)	\$3,938,241	\$ 1,088	\$3,939,329



董事長：柯興樹



經理人：林丙申



會計主管：沈麗雯



順天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一〇三年度	一〇二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630,302	\$ 656,976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租賃成本	32,847	33,012
折舊費用	5,313	5,427
攤銷費用	526	511
呆帳損失	-	380
利息收入	(2,629)	(3,261)
利息費用	6,277	9,773
其他收入	(6,051)	(5,72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558	794
營業成本-存貨(回升利益)跌價損失	(5,500)	7,0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6	31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5,825	1,982
其他損失	-	4,124
調整項目合計	37,172	54,04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66,477)	25,426
應收帳款	(166,355)	(7,967)
應收帳款-關係人	(23)	(77)
應收建造合約款	457	(130)
其他應收款	7,346	(191)
存貨	327,416	(352,572)
預付款項	19,257	17,983
其他流動資產	(1,868,531)	143,25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1,746,910)	(174,27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42,404	(6,450)
應付帳款	240,928	128,51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91	629
應付建造合約款	138,457	(5,296)
其他應付款	27,424	19,648
預收款項	(139,186)	216,816
其他流動負債	23,027	65,999
應計退休金負債	(949)	(8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332,296	419,05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414,614)	244,78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747,140)	955,807
收取之利息	2,628	3,246
支付之利息	(4,751)	(12,599)
支付之所得稅	(39,476)	(49,28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788,739)	897,166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23)	(83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01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1,753)	(1,108)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31,169)
取得無形資產	(117)	(10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093)</u>	<u>(33,116)</u>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915,988	(1,043,974)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	(629,500)	1,105,400
償還長期借款	-	(728,577)
存入保證金增加	1,123	4,471
現金股利	(391,768)	(180,747)
非控制權益	-	15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895,843</u>	<u>(843,277)</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數	105,011	20,77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6,856	66,08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91,867</u>	<u>\$ 86,856</u>

董事長：柯興樹



經理人：林丙申



會計主管：沈琬雯



會計師查核報告

順天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順天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三年及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順天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三年及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經營成果及個體現金流量。

順天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建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靜宜

陳靜宜



會計師 廖年傑

廖年傑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文號(88)台財證(六)第55000號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文號(102)金管證審字第1020054253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四 年 三 月 十 七 日



順天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目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資 產					
11XX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72,153	0.7	\$ 38,478	0.4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	8,329	0.1	5,135	0.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及六)	210,177	2.0	43,821	0.5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附註四及七)	100	—	77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及六)	20	—	7,368	0.1
130X	存貨(附註四、六及八)	5,399,330	52.3	6,135,151	69.1
1410	預付款項	1,717	—	24,900	0.3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四、六及八)	2,137,617	20.8	272,474	3.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7,829,443	75.9	6,527,404	73.6
15XX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及六)	12,394	0.1	18,219	0.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六)	185,499	1.8	124,677	1.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六及八)	83,859	0.8	89,168	1.0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附註四、六及八)	2,072,334	20.1	2,003,167	22.6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	808	—	1,222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六)	56,356	0.6	43,602	0.4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八)	74,515	0.7	74,515	0.8
15XX	非流動資產淨額	2,485,765	24.1	2,354,570	26.4
1XXX	資產總額	\$ 10,315,208	100.0	\$ 8,881,974	100.0

(接次頁)


順天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目	103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負 債					
21XX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七、八及九)	\$ 2,660,028	25.8	\$ 744,040	8.4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六、八及九)	1,535,210	14.9	2,164,243	24.4
2150	應付票據	4,815	—	5,025	0.1
2160	應付票據-關係人(附註七)	46,723	0.5	86,557	1.0
2170	應付帳款	24,326	0.2	77,797	0.8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720,273	7.0	597,672	6.7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四)	104,823	1.0	76,718	0.9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	27,542	0.3	12,403	0.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及六)	6,983	0.1	1,540	—
2310	預收款項(附註四、六及七)	917,743	8.9	1,056,930	11.9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97,258	0.9	80,335	0.9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6,145,724	59.6	4,903,260	55.2
25XX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七、八及九)	186,000	1.8	186,000	2.1
264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及六)	22,812	0.2	23,957	0.3
2645	存入保證金	22,431	0.2	23,666	0.3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231,243	2.2	233,623	2.7
2XXX	負債總額	6,376,967	61.8	5,136,883	57.9
權 益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附註六)	2,457,193	23.8	2,385,624	26.9
3200	資本公積(附註六)	200,585	2.0	186,793	2.1
3300	保留盈餘(附註六)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75,466	4.6	413,407	4.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602	—	1,602	—
3350	未分配盈餘	832,165	8.1	786,435	8.7
3500	庫藏股票(附註四及六)	(28,770)	(0.3)	(28,770)	(0.3)
3XXX	權益總額	3,938,241	38.2	3,745,091	42.1
	負債及權益總額	\$ 10,315,208	100.0	\$ 8,881,974	100.0

董事長：柯興樹



經理人：林丙申



會計主管：沈琬雯




順天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代碼	項目	一〇三年度		一〇二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六及七)	\$ 2,468,954	100.0	\$ 2,473,773	10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六及七)	(1,599,547)	(64.8)	(1,635,750)	(66.1)
5900	營業毛利	869,407	35.2	838,023	33.9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四)				
6100	推銷費用	(153,159)	(6.2)	(72,229)	(2.9)
6200	管理費用	(115,107)	(4.6)	(89,379)	(3.6)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68,266)	(10.8)	(161,608)	(6.5)
6900	營業利益	601,141	24.4	676,415	27.4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	10,592	0.4	14,186	0.6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	(27,067)	(1.1)	(18,634)	(0.8)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四及六)	(6,262)	(0.2)	(9,697)	(0.4)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附註四及六)	47,040	1.9	(6,268)	(0.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4,303	1.0	(20,413)	(0.9)
7900	稅前淨利	625,444	25.4	656,002	26.5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六)	41,313	1.7	35,414	1.4
8200	本期淨利	584,131	23.7	620,588	25.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	886	-	272	-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六)	104	-	(76)	-
84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782	-	348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84,913	23.7	\$ 620,936	25.1
	每股盈餘(附註四及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2.46		\$ 2.61	

董事長：柯興樹



經理人：林丙申



會計主管：沈琬雯





順天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2,338,847	\$ 130,908	\$ 373,730	\$ 1,915	\$ (28,770)	\$ 3,304,844
盈餘指標及分配：(註)	-	-	39,677	-	-	-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313)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187,108)
現金股利	-	-	-	-	-	(46,777)
股票股利	46,777	-	-	-	-	-
發放子公司股利視同未發放	-	6,361	-	-	-	6,361
以往年度未發放股利喪失請求權	-	58	-	-	-	58
調整以前年度發放子公司股利視同未發放	-	49,466	-	-	-	-
102年度淨利	-	-	-	-	-	620,588
102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348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2,385,624	186,793	413,407	1,602	(28,770)	3,745,091
盈餘指標及分配：(註)	-	-	62,059	-	-	(62,059)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405,555)
現金股利	-	-	-	-	-	(71,569)
股票股利	71,569	-	-	-	-	-
發放子公司股利視同未發放	-	13,788	-	-	-	13,788
以往年度未發放股利喪失請求權	-	4	-	-	-	4
103年度淨利	-	-	-	-	-	584,131
103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782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 2,457,193	\$ 200,585	\$ 475,466	\$ 1,602	\$ (28,770)	\$ 3,988,241

註：101年及102年董監酬勞\$8,654仟元及\$7,679仟元暨員工紅利\$2,855仟元及\$7,679仟元。



董事長：柯興樹



經理人：林丙申



會計主管：沈麗雯



順天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一〇三年度	一〇二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625,444	\$ 656,002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租賃成本	32,847	33,012
呆帳費用	-	380
折舊費用	4,736	4,815
攤銷費用	526	490
利息收入	(2,115)	(2,782)
利息費用	6,262	9,697
營業成本-存貨跌價損失(利益)	(5,500)	7,0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47,040)	6,268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18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5,825	1,982
其他損失	-	4,124
其他收入	(5,598)	(3,127)
調整項目合計	(10,057)	61,87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3,194)	25,426
應收帳款	(166,355)	(7,967)
應收帳款-關係人	(23)	(77)
其他應收款	7,346	(192)
存貨	641,126	(404,794)
預付款項	23,183	(10,400)
其他流動資產	(1,865,143)	144,86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1,363,060)	(253,14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190)	(41,407)
應付票據-關係人	(39,835)	13,288
應付帳款	(51,612)	56,054
應付帳款-關係人	122,601	127,377
其他應付款	28,404	13,485
預收款項	(139,186)	216,817
其他流動負債	22,374	65,729
應計退休金負債	(253)	(26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57,697)	451,07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420,757)	197,935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805,370)	915,814
收取之利息	2,118	2,765
支付之利息	(4,736)	(12,558)
支付之所得稅	(39,034)	(48,64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847,022)	857,375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6)	(68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01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1,065)	(420)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	(2,85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31,169)
取得無形資產	(117)	(10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358)	(35,13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915,988	(1,043,974)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	(629,500)	1,155,400
償還長期借款	-	(728,577)
存入保證金增加	1,123	4,470
發放現金股利	(405,556)	(187,10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882,055	(799,78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33,675	22,45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8,478	16,02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72,153	\$ 38,478

董事長：柯興樹



經理人：林丙申



會計主管：沈琬雯



附件六：

順天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三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一. 可供分配數：

上年度結轉之未分配盈餘	247,252,418
加：其他綜合損益(確定福利計劃之精算損益)	782,125
103 年度稅後淨利	584,130,119
減：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	<u>58,413,012</u>
可供分配盈餘	<u>773,751,650</u>

二. 分配項目：

現金股利(每股 1.2 元)	294,863,090
股票股利(每股 0.3 元)	<u>73,715,770</u>
分配項目合計	<u>368,578,860</u>
三. 期末未分配盈餘	<u>405,172,790</u>

附註：

配發員工紅利 7,678,726 元

配發董監事酬勞 7,678,726 元

*最近年度盈餘優先分配

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6 年 3 月 30 日金管證六字第 0960013218 號函揭露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等相關資訊如下：

單：元

分配項目	董事會擬議 配發金額(A)	認列費用年度 估列金額(B)	差異金額 (A-B)	差異原因及 處理情形
員工現金紅利	7,678,726	7,678,726	0	本期無產生差異，若有 差異則依會計估計變動 調整一〇四年度費用。
董監酬勞	7,678,726	7,678,726	0	

董事長：柯興樹



經理人：林丙申



會計主管：沈琬雯




順天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

條文	修正後	修正前	修訂依據及理由
第七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 <u>叁拾億元</u> 正，分為 <u>叁億</u> 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正，授權董事會依公司法及其他相關法令，分次發行。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 <u>貳拾伍億元</u> 正，分為 <u>貳億伍仟萬</u> 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正，授權董事會依公司法及其他相關法令，分次發行。	配合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第二十條	本公司設董事九人，監察人三人，均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任期均為三年，連選均得連任。全體董事、監察人合計持有本公司記名股票之股份總額，應遵照相關規定辦理。 <u>前項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名額二人，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循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相關法令辦理。</u>	本公司設董事九人，監察人三人，均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之，任期均為三年，連選均得連任。全體董事、監察人合計持有本公司記名股票之股份總額，應遵照相關規定辦理。	依中華民國102年12月31日金管證發字第020053112號函辦理修訂
第三十五條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七十六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七年三月二十五日。 第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一年六月二日。 第三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三年一月八日。 第四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三年五月三十一日。 第五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三年六月二十三日。 第六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四年八月十六日。 第七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四年十月七日。	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七十六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七年三月二十五日。 第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一年六月二日。 第三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三年一月八日。 第四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三年五月三十一日。 第五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三年六月二十三日。 第六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四年八月十六日。 第七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四年十月七日。	增列本次修訂日期

<p>第八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五年一月五日。</p> <p>第九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四月三十日。</p> <p>第十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六月五日。</p> <p>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五月十三日。</p> <p>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四月二十四日。</p> <p>第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五月三十日。</p> <p>第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二十四日。</p> <p>第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三年五月三十一日。</p> <p>第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四年五月三十日。</p> <p>第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五月三十日。</p> <p>第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p> <p>第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五日。</p> <p>第二十次修正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十日。</p> <p>第二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三日。</p> <p>第二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日。</p> <p>第二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九日。</p> <p>修改章程經股東會通過即生效力。</p>	<p>第八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五年一月五日。</p> <p>第九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四月三十日。</p> <p>第十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六月五日。</p> <p>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五月十三日。</p> <p>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四月二十四日。</p> <p>第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五月三十日。</p> <p>第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二十四日。</p> <p>第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三年五月三十一日。</p> <p>第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四年五月三十日。</p> <p>第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五月三十日。</p> <p>第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p> <p>第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五日。</p> <p>第二十次修正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十日。</p> <p>第二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三日。</p> <p>第二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日。</p> <p>修改章程經股東會通過即生效力。</p>	
---	--	--


順天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
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

條文	修正後	修正前	修訂依據及理由
第一條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除法令或章程另有規定者外，應依本辦法辦理。	茲依照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之規定，訂定本辦法。凡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應依本辦法之規定。	依公司實際需要修訂
第三條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應採用 <u>累積投票制</u> ，選舉人之記名得以選舉票上所記之股東出席證號碼或股東戶號代之。 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資格，應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即應遵循事項辦法」第二條、第三條以及第四條之規定。 本公司獨立董事之選任，應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五條、第六條、第七條、第八條以及第九條之規定，並應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四條規定辦理。 本公司獨立董事之選舉，應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所規定之候選人提名制度程序為之。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採 <u>記名投票法</u> ，選舉人之記名得以選舉票上所記之股東出席證號碼或股東戶號代之。	依公司實際需要修訂及新增獨立董事之相關規定
第五條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依公司章程所定之名額， <u>分別計算獨立董事、非獨立董事之選舉權</u> ，由所得選舉票代表選舉權數較多者，依次分別當選為董事或監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依公司章程所定之名額，由所得選舉票代表選舉權數較多者，依次分別當選為董事或監察人。依前項同時當選為董事及監察人之自	依公司實際需要修訂

	<p>察人。依前項同時當選為董事及監察人之自然人，應自行決定充任董事或監察人。如有二人或二人以上所得權數相同而超過規定之名額時，由得權數相同者抽籤決定，未出席者，由主席代為抽籤。</p>	<p>然人，應自行決定充任董事或監察人，其缺額由原選次多數之被選舉人遞充。如有二人或二人以上所得權數相同而超過規定之名額時，由得權數相同者抽籤決定，未出席者，由主席代為抽籤。</p>	
第十四條	<p>本辦法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改亦同。 第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二十四日。 <u>第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九日。</u></p>	<p>本辦法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改亦同。 第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二十四日。</p>	增列本次修訂日期

附錄一：

順天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正前)



第一章 總 則

第一條：本公司依照公司法之規定組織，定名為順天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條：本公司所營事業如下：

- 一、H701010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
- 二、I401010 一般廣告服務業。
- 三、H701020 工業廠房開發租售業。
- 四、H701040 特定專業區開發業。
- 五、H701050 投資興建公共建設業。
- 六、H701060 新市鎮、新社區開發業。
- 七、H701080 都市更新重建業。
- 八、H702010 建築經理業。
- 九、H703090 不動產買賣業。
- 十、H703100 不動產租賃業。
- 十一、H703110 老人住宅業。
- 十二、J303010 雜誌（期刊）出版業。
- 十三、J601010 藝文服務業。
- 十四、JZ99050 仲介服務業。
- 十五、G202010 停車場經營業。
- 十六、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三條：本公司因業務需要，得對外保證及對政府機關及金融機構貸款之背書保證。

第四條：本公司轉投資其他事業總額得超過實收股本百分之四十。

第五條：本公司設總公司於台中市，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依法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

第六條：刪除。

第二章 股 份

第七條：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貳拾伍億元正，分為貳億伍仟萬股，每股新台幣壹拾元正，授權董事會依公司法及其他相關法令，分次發行。

第七條之一：本公司股票若有送交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集中保管之必要時，得應該公司之請求合併換發大面額證券。

第八條：本公司股票為記名式，由董事長及董事共三人以上簽名或蓋章，並經主管機關或其核定之發行登記機構簽證後發行之。

本公司發行之股份得免印製股票，並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第九條：刪除。

第十條：本公司股東辦理股務相關業務，悉依證券管理主管機關頒布之「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十一條：刪除。

第十二條：刪除。

第十三條：股票之更名過戶在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股東臨時開會會前三十日內，或本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不得為之。

第十三條之一：刪除。

第三章 股東會

第十四條：股東會分為股東常會及股東臨時會二種，股東常會每年召開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依法召開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相關法令召集之。

第十五條：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辦理股東會出席報到及相關股東會業務時，悉依主管機關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等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十六條：股東會開會時，以董事長為主席，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常務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時，由常務董事或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第十七條：本公司股東，每股份有一表決權；但有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九條第二項各款之情形者，無表決權。

第十八條：股東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十九條：股東會之議決事項，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三條規定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議事錄之分發得以公告方式為之。議事錄應記載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議事錄、出席股東之簽名簿(或簽到卡)及代理出席之委託書，其保存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第四章 董事監察人

第二十條：本公司設董事九人，監察人三人，均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之，任期均為三年，連選均得連任。全體董事、監察人合計持有本公司記名股票之股份總額，應遵照相關規定辦理。

第二十一條：董事缺額達三分之一時，董事會應於六十日內召集股東臨時會補選之，其任期以補足原任之期限為限。

第二十二條：董事、監察人任期屆滿而不及改選時，延長其執行職務至改選董事、監察人就任時為止。

第二十三條：董事組織董事會，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選常務董事三人，再由常務董事互選一人為董事長，董事長對外代表公司，依照法令、章程、股東會及董事會之決議執行本公司一切事務。

第二十四條：本公司經營方針及重要事項，以董事會決議之，董事會除每屆第一次董事會依公司法第二〇三條規定召開外，其餘由董事長召集並擔任為主席，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〇八條規定辦理。

第二十五條：董事會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須有董事過半數之出席，以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董事因故不能出席時，得出具委託書，列舉召集事由之授權範圍，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董事會，但以一人

受一人之委託為限。

第二十六條：一、董事因故不能出席時，得出具委託書並列舉召集事由之授權範圍委託出席董事為代表，但每人以代表一人為限，其決議以全體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決議事項應作成議事錄並依公司法第二〇七條之規定辦理。

二、本公司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及監察人；但遇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董事會召集通知得以書面、紙本傳真或電子郵件(E-mail)、電腦傳真等方式為之。

三、董事會得以視訊會議為之，董事以視訊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

第二十七條：監察人單獨依法行使監察權外，並得列席董事會議，但不得加入表決。

第二十七條之一：本公司董事、監察人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董事、監察人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照同業水準議定之。

第五章 經理人及職員

第二十八條：本公司得設總經理一人，副總經理、協理、經理及副經理各若干人，總經理、副總經理、稽核主管、財務主管之任免由董事會以全體董事過半數之同意為之。其餘各部門主管之任免由總經理提請董事長核定之。

第二十九條：本公司得經董事會依章程第二十三條規定決議，授權董事長聘請顧問。

第三十條：本公司其他職員由總經理任免。

第三十條之一：本公司股東或董事擔任經理人或職員者，及經第二十八條、第三十條任用之人員，其薪資報酬皆依經董事會通過之本公司各項內部辦法支付。

第六章 決算

第三十一條：本公司於會計年度終了，應由董事會編造下列各項表冊，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交監察人查核提請股東常會承認：

一、營業報告書。

二、財務報表。

三、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

第三十二條：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受景氣影響甚巨，產品生命週期已達成熟階段，考量本公司未來發展之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本公司每年決算後當期淨利，應先彌補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盈餘，連同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及當年度未分配盈餘調整數額提撥百分之三十以上，按下列方式分派之：

一、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一。

二、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

三、股東股利百分之九十六，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百分

之十，但現金股利每股若低於 0.1 元則不予發放，改以股票股利發放。

如有前一年度累積或當年度發生，但當期淨利不足提列之股東權益減項，應自前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並於提撥供分派前先扣除，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第七章 附則

第三十三條：本公司組織規程及辦事細則由董事會另定之。

第三十四條：本章程未訂事項，悉依照公司法及其他法令規定辦理。

第三十五條：本章程訂立於民國七十六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七年三月二十五日。

第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一年六月二日。

第三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三年一月八日。

第四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三年五月三十一日。

第五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三年六月二十三日。

第六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四年八月十六日。

第七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四年十月七日。

第八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五年一月五日。

第九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四月三十日。

第十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六月五日。

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五月十三日。

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四月二十四日。

第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五月三十日。

第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二十四日。

第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三年五月三十一日。

第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四年五月三十日。

第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五月三十日。

第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

第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五日。

第二十次修正於民國一〇〇年年六月十日。

第二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一年年六月十三日。

第二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日。

修改章程經股東會通過即生效力。

附錄二：



順天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

- 一、本公司股東會議，除法令或章程另有規定者外，應依本規則行之。
- 二、出席股東(或代理人)請佩帶出席證，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其股權數依簽到繳交之簽到計算之。
- 三、本公司股東除法令另有規定外，每股有一表決權。除信託事業或經證券主管機關核准之股務代理機構外，一人同時受二人以上股東委託時，其代理之表決權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表決權之百分之三，超過時其超過之表決權，不予計算。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應於股東會開會五日前送達公司，委託書有重複時，以最先送達者為準。但聲明撤銷前委託者，不在此限。
委託書送達本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本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 四、本公司股東會召開之地點：應於本公司所在地或便利股東出席且適合股東召開之地點為之，會議開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
- 五、股東會開會時，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由董事會召開之，以董事長為主席，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常務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時，由常務董事或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其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之。
- 六、本公司得指派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列席股東會。辦理股東會之會務人員應佩戴識別證或臂章。
- 七、本公司應於受理股東報到時起將股東報到過程、會議進行過程、投票計票過程全程連續不間斷錄音及錄影。
前項影音資料應至少保存一年。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
- 八、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即宣佈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佈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兩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兩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第一項規定為假決議。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達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時，主席得將做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四條規定重新提請大會表決。
- 九、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
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佈散會。股東會開會時，主席違反本議事規則，宣布散會者，得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推選一人擔任主席，繼續開會。
會議散會後，股東不得另推選主席於原址或另覓場所續行開會。
- 十、會議進行中主席得酌定時間宣佈休息。
- 十一、出席股東(或代理人)發言前，須先填具發言條載明發言要旨、股東戶號(或出席編號)及戶名，由主席定其發言順序。出席股東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發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發言內容為準。出席股東發言時，其他股東除經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

- ，違反者主席應予制止。
- 十二、同一議案每一股東發言，非經主席之同意不得超過二次，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股東發言違反前項規定或超出議題範圍者，主席得制止其發言。
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該法人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法人股東指派二人以上之代表出席股東會時，同一議案僅得由一人發言。
- 十三、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
- 十四、主席對於議案之討論，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佈停止討論，提付表決。
- 十五、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份。
- 股東會表決或選舉議案之計票作業應於股東會場內公開處為之，且應於計票完成後，當場宣布表決結果，包含統計之權數，並作成紀錄。
股東會有選舉董事、監察人時，應依本公司所訂相關選任規範辦理，並應當場宣布選舉結果，包含當選董事、監察人之名單與其當選權數。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
- 十六、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行之。表決時如經主席徵詢無異議者視為通過，其效力與投票表決相同。
- 十七、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
- 十八、主席得指揮糾察(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在場協助維持秩序時，應配戴「糾察員」字樣臂章。
- 十九、本規則未規定事項悉依公司法、相關法令及本公司章程之規定辦理。
- 二十、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第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二十四日。
第二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四年五月三十日。
第三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五日。
第四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三日。
第五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日。

附錄三：



順天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

- 第一條：茲依照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之規定，訂定本辦法，凡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悉依本辦法之規定。
- 第二條：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於股東會時分別行之。
- 第三條：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採記名投票法，選舉人之記名得以選舉票上所記之股東出席證號碼或股東戶號代之。
- 第四條：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每一股份依其表決權有與應選出董事或監察人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
- 第五條：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依公司章程所定名額，由所得選舉票代表選舉權數較多者，依次分別當選為董事或監察人。依前項同時當選為董事及監察人之自然人，應自行決定充任董事或監察人，其缺額由原選次多數之被選舉人遞充。如有二人或二人以上所得權數相同而超過規定之名額時，由得權數相同者抽籤決定，未出席者，由主席代為抽籤。
- 第六條：本公司應製備與應選出董事或監察人人數相同之選舉票，並加填其權數分發各股東。
- 第七條：選舉開始時，由主席指定監票員及計票員，執行各項有關任務。
- 第八條：投票箱由公司製備之，於投票前由監票員當眾開驗。
- 第九條：選舉人需在選票被選人欄填明被選舉人姓名、戶號；被選舉人如非股東身份者應註明姓名及身分證字號。為政府或法人股東為被選舉人時，選舉票之被選舉人欄，應填列政府或該法人名稱及戶號，惟法人股東有二名以上之代表人，應分別加填代表人姓名及其代表人之法人名稱。股東於前項填寫被選舉人姓名、戶號、身分證字號或營利事業統一編號，得以蓋章替代。
- 第十條：選舉票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無效：
- 一、未用本辦法所規定之選票者。
 - 二、以空白之選票投入投票箱者。
 - 三、字跡模糊無法辨認或經塗改者。
 - 四、所填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份，填寫被選舉人之股東戶號或戶名與股東名簿不符者。所填被選舉人如非股東身分者，其姓名與身分證字號經核對不符者。
 - 五、同一選票填列被選舉人的人數超過所規定之名額者。
 - 六、除填被選舉人姓名、股東戶號、國民身分證字號或營利事業統一編號及分配選舉權數外，夾寫其他文字者。
 - 七、所填被選舉人之姓名與其他股東相同，而未註明股東戶號或國民身分證字號以資識別者。
- 第十一條：董事及監察人之選舉分別設置票箱，經分別投票後，由監票員、計票員會同開啟票箱。
- 第十二條：計票由監票員在旁監視，開票結果，由主席當場宣佈。
- 第十三條：本辦法未規定事項，悉依公司法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 第十四條：本辦法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改亦同。
- 第一次修正於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二十四日。

附錄四：其他應載明事項

(一) 董事及監察人持股情形：

順天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及監察人持股情形

基準日：104年4月11日

職 稱	姓 名	停止過戶日持有股份	
		股 數	持股(%)
董事長	柯興樹	21,310,079	8.673
常務董事	天想投資(股)公司	2,846,571	1.158
常務董事	陳秀惠	577,090	0.235
董 事	品達投資(股)公司	8,873,289	3.611
董 事	順得投資(股)公司	3,960,211	1.612
董 事	林益任	6,363,345	2.590
董 事	柯啟煜	3,971,558	1.616
董 事	林賜農	100,251	0.041
董 事	超大投資(股)公司	4,471,819	1.820
董事持股合計		52,474,213	21.356
監察人	崇友投資(股)公司	3,129,397	1.274
監察人	詹振秀	164,862	0.067
監察人	潘慧珍	339,343	0.138
監察人持股合計		3,633,602	1.479

註：1. 104年4月11日已發行股票種類及總股數：普通股 245,719,242 股

2. 全體董事法定最低應持有股數：15,000,000 股

3. 全體監察人法定最低應持有股數：1,500,000 股